

# 海南科技职业学院防风防汛应急预案

为做好学校防风防汛工作，规范防风防汛自然灾害的应急处置工作，最大限度地减少损失，保障全校师生及员工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维护学校的稳定和正常教学秩序，根据省教育厅 10 月 16 日下发的《关于启动防汛防风 II 级应急响应的紧急通知》（琼教办[2016]92 号）及 10 月 17 日下发的 I 级应急响应行动通知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制定防风防汛抗灾预案。

## 一、工作原则

坚持“以人为本”和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方针，按照防风防汛工作遵循统一领导、分级管理、分工负责、协调一致的原则，快速、及时、有效地处置学校防风防汛工作中出现的各类突发性灾害事故。采取有效措施，立足学校，坚持自保、自救，防大灾、保安全，确保全学校汛期、台风期安全。

## 二、组织机构

### 1. 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韩长日、焦解歌

副组长：王大群、周兆德、阮忠、陈宗华、彭德福、吕长江

成 员：各院（部）处（室）主要负责人

主要职责：在省应急委员会和省教育厅应急领导小组的领导下，根据事件的不同类别，在省各专业指挥部和教育厅

专项应急处置工作组的组织和指挥下，负责统一组织和协调全校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响应行动，下达应急处置工作任务，并及时向省应急委员会和教育厅应急领导小组报告处置情况。

## **2. 应急处置工作办公室**

学校应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学校办公室，日常工作由学校办公室承担。(电话：65969908、大门岗电话：65961110)

主任：阮忠

副主任：刘晓林

成员：高伟、王雪

主要职责：全面掌握灾情和各类动态等消息，按重要信息汇报制度在第一时间报送防风防汛重要信息，保证信息渠道畅通。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共同做好学校的防汛和抢险工作，做好学校防灾、抗灾和灾后恢复教学活动的指导工作；负责检查、监督所有学校防汛措施的落实情况，负责检查、监督学校的防汛安全，维护学校正常教学秩序，组织一定的人力，随时准备投入抢险救灾工作；督促各单位各部门根据突发事件的性质对有关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。

## **3. 水电保障组**

组长：吕长江

成员：陈佐放、王明、陈泽随、符朝宋、李坚、莫贤聪

职责：负责检查全校水电设备安全，确保台风期间师生安全稳定，保证全校师生水电正常，教学、生活秩序正常开

展。

#### **4. 燃油储备组**

组长：吕长江

成员：潘灵、陈佐放、王明、陈泽随、符朝宋、李坚、莫贤聪

职责：负责购买和储备燃油工作，保证学校发电设备正常供电。

#### **5. 物资储备组**

组长：吕长江

成员：膳食科、食堂业主

职责：负责全校师生饮食工作，及时购买、储备生活物资和食物，确保全校师生饮食正常。

#### **6. 急救小组**

组长：吕长江

成员：罗振江、全体保卫处成员、医务室成员

职责：负责全校师生的安全工作，及时排查和处理校园安全稳定工作，及时抢救和救治伤员，保证全校师生生命安全；负责准备好沙袋等抢救物资；做好防疫药品、医疗药品等。

#### **7. 资产转移组**

组长：吕长江

成员：后勤处、资产处、宿管科、各院（部）处（室）相关责任人

职责：负责全校各项实验室设备、各楼栋门窗、公共财产

等各项设备设施的盘点和排查,及时转移至安全位置和做好各项保护措施,确保学院各项资产不受损。

### **8. 学生工作组**

组长: 彭德福

副组长: 马云龙、张华山

成员: 各二级学院学工副院长、全体辅导员

职责: 负责传达有关台风的相关通知,教导学生如何做好防风防汛相关知识和安抚工作,台风期间,尽量减少学生外出,特殊情况需要离校的学生必须经二级学院领导批准后,方可离校,同时做好安全教育;必要时及时组织学生转移到安全区域,及时关注学生的动态信息,遇突发事件及时上报处理和解决,确保学生安全稳定。

### **9. 基建组**

组长: 江春琴

副组长: 林珠

成员: 全体基建处人员

职责: 负责通知校园施工单位停止施工,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范工作。

## **三、防风防汛应急预案内容**

1. 当台风来临前,应急领导小组必须到位,加强值班,严格执行报告制度,在汛期、台风期必须坚持24小时值班和报告制度,做好防汛值班记录,做到上情下达,下情上报。值班领导和人员遇到突发事件或灾情,及时下达临时紧急处置指令,并迅速向学校领导汇报。

2. 当暴雨袭击或有关部门发布紧急警报时，汛期、台风期抢险应急领导小组要立即召开防汛紧急会议进行紧急部署。要把防汛工作作为压倒一切工作的头等大事来抓。要按防风防汛指挥网络形成指挥体系，各部门和有关人员要按各自的职责进入指挥岗位。台风、暴雨和洪水过后，要及时对校舍进行清扫和消毒处理，预防传染病的流行和蔓延。

3. 遇暴雨突发生灾害天气时，要迅速组织人员及时检查疏通地下排水管道，做到排水畅通；要组织专门力量，对学校易倒塌、易滑坡、易积水情况进行监测，及时报告灾情，监督有关人员到位、到岗，确保学校排涝设施全过程、满负荷运转，必要时及时组织足够的临时排涝设施进行强排。确保师生生命财产安全。

4. 学校保卫处、后勤处、学工处、宿管科组织人员对校园进行排查，每小时逐级上报校园安全情况。

5. 当遇到暴风雨袭击时，应及时把校舍倒塌、师生受伤情况在第一时间报告学校防汛工作办公室，并立即报告上级部门，及时查明是否有人被困，如发现人员被困，要火速组织营救，并做好伤员的抢救工作，转移和安置师生。必须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”的思想，切实落实安全工作的责任制。必要时采取停课等紧急措施，确保师生的生命安全。汛期、台风期间严禁各校组织学生外出及重大活动。要通过多种形式，有针对性地对师生开展汛期、台风期安全教育，增强防范意识和自救自护的能力，做到防患于未然。学校一旦发生汛情，汛期抢险应急领导小组应立即根据灾情，联系有关部门及时赶赴现场，做好

抢救、转移和安置受灾师生工作。

#### **四、具体工作措施和要求**

1. 各小组组长会后立即组织人员对所负责的工作进行现场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和解决。

2. 台风期间原已安排的集体活动一律停止。

3. 各二级学院、各部门要及时做好在校学生的安全、饮食等保障工作。

4. 基建处、后勤处要对台风受损的学校围墙、门窗等设备设施尽快维护、加固，确保安全。

5. 加强防风防汛抗灾安全教育。本着“教育在先，预防在前”的原则，抓好学校防风防汛安全教育与宣传工作，增强广大师生员工的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。切实把保护学生安全，预防学生伤害的工作落到实处。

6. 防风防汛重点区域和部位。学校教室、电脑室、多媒体教室、图书馆、实验室等部位。

7. 制定工作预案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出具体的操作性强的防汛抗灾工作预案，人员疏散和财产搬迁都要有预先制定的安全线路及场地，一旦发现灾情，要确保损失控制在最低程度。

8. 做好防风防汛物资准备。对现有水泵、镐、锹进行整修和保养，防汛物资数量不足的要及时添置。疏通校区道路下水道、建筑物屋面落水孔，清理疏浚排洪沟。

9. 各院（部）处（室）要加强值班，责任到位，落实到人，并把值班人员信息报应急办公室。

10. 各院（部）处（室）主要负责人是防汛防台第一责任人，必须保持电话24小时畅通。

请各应急小组根据应急方案要求，认真做好相关工作，确保校园安全稳定。